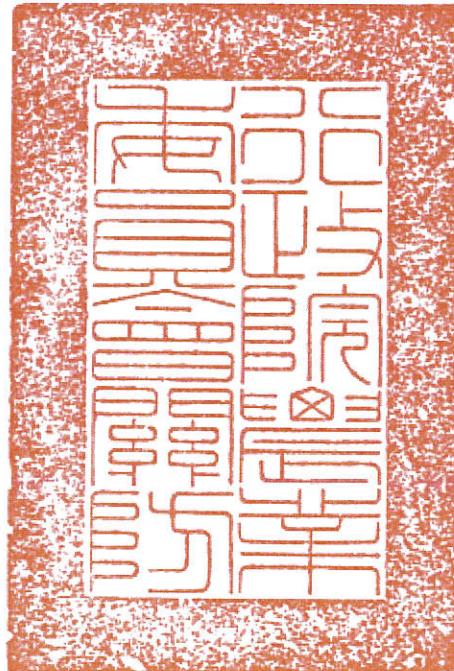
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農授林務字第1091740329號  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裝  
訂  
線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臺灣良好農業規範-林產物木材與竹材第1.2版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管理辦法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「林產物木材與竹材」之「作業流程圖」、「風險管理表」及「查核表」，詳如附件。

主任委員  
傅志仲